

九、築夢踏實

三十年前，葉李華還是個鄉下小孩，他跟著爸爸去看聯合縮小軍這部電影。劇情描述一組醫護人員乘坐潛艇進入病人的體內，清除腦血管內的血栓，經過千辛萬苦才完成任務。電影中充滿想像、懸疑、科技劇情，令他著迷，下定決心：我長大一定要當科學家！

為了達成願望，他埋首於科學叢書、科幻漫畫和小說中，尤其對劉興欽的漫畫小聰明特別感興趣。他把書中的科學實驗，都依樣畫葫蘆的再做一遍，遇到困難就請教爸爸，一直做到實驗成功才肯罷手。

讀中學時，葉李華開始做閱讀筆記，凡是讀過的科幻小說，都先分析書中的角色，找出他們之間的關係，再列出書中不合科學原理的地方，並且設法和作者交換意見。他認為科學精神，就是有一分證據說一分話，即使是科幻小說也不能抵觸這種基本精神。

大學畢業後，赴美深造，並開始創作科幻小說，他曾以戲這篇小說，榮獲「張系國科幻小說獎」的首獎。六年後，他獲得物理學博士學位，進入美國的國家實驗室擔任研究員。在研究室裡，他不斷思索著：是做科學研究好呢，或是全力推廣科學，讓更多人認識科學好呢？這兩個夢想不時在他的腦海裡掙扎。

三十五歲那年，他毅然決然回到臺灣，展開推廣科學的工作。他以淵博的科學知識做地基，用堅實的科學精神做鋼骨，再用無限的想像力蓋起科幻的高樓。他用嚴謹的態度編輯科普書籍與雜誌，在電臺主持通俗科學節目，同時開設科幻課程，架設科幻網站，翻譯科幻小說，引導兒童和青少年開拓想像的空間，擴展心靈的視野。二〇〇一年，國立交通大學創辦科幻研究中心，由葉李華主持，他秉持「科學衍生科幻，科幻延伸科學」的信念，除了每年舉辦全球性的科幻獎，更將科幻的研究推廣到各個學術領域。

葉李華的夢想，已經一步步實現。他在自己的家鄉辛勤耕耘，克服無數困難，把平凡의夢想變成了理想，散播了快樂的訊息給廣大的群眾，真是一個築夢踏實的典範。

十四、神奇的想像

想像，是上蒼賜給我們的特異功能，每個人都擁有它。

人類的想像不受時空約束，上天下海，自由自在；過去、未來，無論距離多遠，相隔多久，都能來去自如。它像魔術師一樣，變長變短、變大變小、變美變醜，都可以隨心所欲。透過想像，許多東西都擬人化了，玫瑰花會說話、石頭生出了小孩、雞鴨貓狗扮家家……。想像，就是這麼奇妙，它，無所不能，法力無邊。想像的世界看不見、摸不著，卻那麼令人嚮往和著迷。

西遊記裡的牛魔王、鐵扇公主，格列佛遊記裡的大人國、小人國，天方夜譚裡的神燈、魔毯，哈利波特裡的魔法課程……。這些現實生活中見不到的人、事、物，都是人們想像的產物。不同的想像，帶給我們不同的感受，有的讓我們沉醉，有的使我們歡喜，有的叫人驚奇。我們欣賞著這些奇妙的想像，不但陶冶了情操，抒解了壓力，也撫慰了空虛的心靈，更給我們的生活增添了無數的情趣。

千里眼和順風耳的故事，流傳了幾百年。一直到了近代，由於科技的發達，這個想像故事引發了人類發明的興趣。如今經由望遠鏡、電話、電視、網路，遠方的景物，一覽無遺，遠方的歌聲話語，聽來句句清晰，比起千里眼和順風耳，何止厲害千百倍？古人早就有登陸月球的幻想了，在秋天的星空下，騷人墨客為嫦娥的故事，譜下多少動人的詩篇。這個淒美的想像，更激起了人們飛上月宮的念頭。後來，太空人終於登上月球了。因為人類有太多奇妙的想像，才有不斷的追求，我們的社會才會這麼繁榮，我們的生活才會這麼舒適。

的確，想像是社會進步的原動力。愛因斯坦說：「想像比知識更重要。」即使我們沒有受過高深的教育，只要肯發揮想像力，不墨守成規，不人云亦云，讓我們的思維更活躍一點，相信未來的世界，也會因為人類多姿多采的想像，而變得更美，變得更好。

十六、美在顏色

小時候我喜歡畫畫，特別是一種配顏色的遊戲。我有一盒十二色的不透明水彩，是外婆送給我的生日禮物，它們像迷你牙膏似的排排躺在盒子裡。

在還沒有扭開這些水彩牙膏的頭蓋前，我會先去捏捏它們。有的瘦，有的胖，有的矮，有的高，不用說，從外表一眼看去，就知道我比較喜歡誰了。那些扁些、短些的，就是玩得太高興的結果。

顏色變魔術是很有趣的遊戲：擠點兒天藍在小碟子裡，再配點兒鮮黃，用水彩筆沾點水，和一和，變成了草原葉子的綠；再擠點兒紅，加上點兒白，和一和，就成了小女孩臉頰上的粉紅；淺綠加草綠也是綠；淺紅加紫紅，還是紅。墨綠添加深藍，就有了海洋的波浪，增加黑色，就有了秋天枯葉的詩意，如果改加濃黃，又回到春臨大地的明麗。你不妨自己也來畫畫看！

我坐在書桌前玩了整整一個下午的顏色魔術，簡直成了一個孫悟空。變，變，變，變出了番茄紅、櫻桃紅；變，變變變，變出了天空藍、海水藍、馬褂藍。我走進了色彩的探險迷宮，神仙姐姐揮一揮神仙棒，一分鐘之內冒出三百個驚奇泡泡。

要謝謝爸爸媽媽給我一雙完好的眼睛，讓我認識了美，學習觀察顏色的變化；要謝謝爸爸媽媽給我十個靈活的指頭，讓我學會吃飯、寫字、跳繩、拉提琴，還會調弄顏色盤。在長長的人生紀念簿上，為金色的童年譜唱七彩的音符；更要謝謝許多顏色小精靈，在我閱讀的時候，像耶誕樹梢一路披掛的彩燈，閃動著亮晶晶的眼睛，微笑著說：記得嗎？朋友！

怎麼不記得呢？「春眠不覺曉」是「綠」，「花落知多少」是「紅」；「床前明月光」是「銀」，「疑是地上霜」是「白」。

當大家說：「書中自有顏如玉」的時候，我就說：「書中自有色、香、味。」

十八、愛心傘

王主任常常叮嚀同學：「在書包裡放一件便利雨衣或是一把傘，以備不時之需。」可是，明祥總是當作耳邊風，心想：學校裡就有好多愛心傘可用，又何必自己準備雨具呢？

也許是因為取用太方便了，明祥經常忘了歸還愛心傘，一定要媽媽一再叮嚀才會記得，有時還累積了兩三把，才一起歸還。主任也經常提醒明祥：「下次要早一點還呵！」可是，明祥總是充耳不聞，依然故我。

有一天下午，突然下起傾盆大雨。放學鐘響了，明祥和往常一樣，走到辦公室門口，準備要拿愛心傘，這時才發現傘架上已經空空的。他抬頭望著滂沱大雨，心想：要是我能準時還傘，現在就有傘可用了。他猶豫了一會兒，正想硬著頭皮向主任求助的時候，鄰居張伯伯抱著一個大紙箱，吃力的走進來，主任趕緊起身，滿臉笑容的說：「張先生，真是謝謝您！下這麼大的雨，您還專程送愛心傘來。」張伯伯笑著說：「我太久沒有送傘來了，今天突然下起大雨，我擔心孩子們沒有傘可用。」站在一旁的明祥，這時才明白他所使用的愛心傘，原來是張伯伯送的。主任滿懷感激的說：「您真是有心人，即使知道愛心傘往往是越用越少，還是肯不斷的付出，太令人感動了。」明祥聽了，頓時面紅耳赤，慚愧的低下頭來。

「沒什麼啦！其實，我也接受過同樣的溫情。」張伯伯看著明祥，語重心長的說：「小的時候，我家附近有間雜貨店，每逢下雨天，門口總是擺了一大筒的雨傘，路過的人都可以來取用。有一次我去還傘的時候，好奇的問老闆，為什麼他肯這樣不求回報的付出呢？老闆說，只要看到沒有帶傘的人，不會因為淋雨而生病，他就覺得心滿意足了。當時我無法體會他所說的話，直到自己長大了，身體力行以後，才真正領悟到『為善最樂』的意思。」

那一天，明祥撐著愛心傘回到家，感覺特別的溫馨。第二天，他趕緊把便利雨衣放進書包裡，同時把沒有歸還的愛心傘帶到學校，整整齊齊的放回愛心傘架上。